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KENFOR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64)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刊發。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公司管理層現時預期本集團截止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溢利可能較上個相應年度顯著減少。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公司管理層現時預期本集團截止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溢利可能較上個相應年度顯著減少。

綜合溢利大幅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銷售額及毛利率整體下降所致。上述下降主要來自(i)下半年度海外顧客的需求減少；(ii)期內原材料價格上升；及(iii)人民幣升值和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法定最低工資增加而導致營運成本上升。雖然本公司增加了海外及國內市場的銷售價格，但上述增加難以完全抵銷之前所述的需求下降和成本上升的因素。

由於本公司仍未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全年度之末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按照本集團未經審核的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並非按照已由核數師審核的金額及資料。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仔細閱讀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公佈的截止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偉明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林偉明先生(主席)及譚治生先生(董事總經理)；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帆華先生、李智聰先生、李達華先生及蔡漢強先生組成。

網址：[www.kenford.com.hk](http://www.kenford.com.hk)